

國立嘉義大學校園性別事件撤回申請書

113 年 4 月 26 日 112 學年度第 9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議修正通過

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疑似性侵害事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疑似性騷擾事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疑似性霸凌事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疑似校長或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				
申請人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申請日期	
服務或就學單位		職稱或系所班級			
聯絡電話	(O) : (H) : 行動電話 :				
案情摘要					
撤回聲明	申請人前於 年 月 日，向 _____ 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所提之申請案，因 _____ <hr/> 擬予撤回。				
備註					
此 致 國立嘉義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